

#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深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所属单位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深编办[2019]58号），我局主要职能是：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履行辖区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海洋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重大权属争议调处、资产合理开发利用和市场监管等工作；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和价值评估管理工作；负责编制并监督实施辖区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负责拟订并实施辖区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承担辖区各类土地用途转用和土地供应报批工作；负责辖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负责辖区地质灾害的预防和治理。负责辖区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编制并组织实施辖区林业发展规划、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等，承担辖区林业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地名管理和历史风貌保护区、优秀历史建筑、历史文物古迹的规划管理工作；负责查处辖区测绘、地质矿产、地名等违法行为；负责辖区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承办市局交办的其他工作，配合辖区政府开展相关工作。

根据主要职能，我局内设办公室、法制科、调查监测科（基层服务科）、开发利用科、规划科、公共项目科（市政交通科）、建筑设计科、生态地环科（林业科）共8个科室。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0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一年来，在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区

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各项业务工作，在规划引领、空间保障、生态文明、法制建设等方面履职尽责、精准发力，顺利完成各项指标任务，工作取得实效。

###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编制 2020 年部门预算过程中，我局严格按照上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规范和要求，紧紧围绕我局工作职能，坚决落实疫情防控期间预算相关规定，全面收集掌握各类预算需求，提前谋划各项前期工作，实事求是、细编实编年度预算，科学合理安排项目预算资金规模。通过将项目支出预算实行细化管理，确保项目资金全部对应具体项目，并以轻重缓急原则安排资金，优先保障年度重点工作和疫情防控工作。同时，结合项目梳理整合绩效指标，按照依据充分、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和合理可行的原则和方式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2020 年我局年初预算数为 3516.5 万元，年中追加增人增资、土地出让印花税等后调整预算数为 4426.51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4171.55 万元。2020 年度政府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为 14.63 万元。我局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实行预算控制、事前申请、归口负责的审批制度，财务人员严格按照规定程序进行资金管理和审核经费支出业务，超范围、超标准的支出以及其他不符合规定的支出一律不予办理，严格执行会计核算制度，确保资金规范有效使用。

2. 项目管理情况。我局实行各业务科室申报项目预算，办公室汇总

平衡后形成我局全年预算草案，通过征求意见、专家评审、业务会议等方式，确保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取得计划批复后，办公室向全局通知已下达的项目计划，主办科室根据批复情况组织项目实施。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项目招投标、实施、验收等工作程序及制度规定，主办科室对各项目完成情况进行全面分析评价，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项目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3. 资产管理情况。我局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账面总额 798.19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32.87 万元，固定资产 746.46 元，无形资产 18.86 万元。我局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制度对各类资产进行管理与控制，维护资产安全和完整，合理配置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益，保障我局职能顺利高效履行。

4. 制度管理情况。为加强财政预算资金、内部财务和预算绩效管理，严格执行我局制定印发的《收入支出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风险评估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等 7 个文件。

##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2020 年，我局按照主要职能以及年度任务，科学合理确定预算项目，并保障项目严格顺利实施，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为罗湖区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主要履职绩效分析如下：

###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0 年，我局主要履职目标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各项工作部署：一是以规划为引领，整体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

格局；二是以空间为保障，全力支撑罗湖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三是以民生为追求，推动城市公共配套加快升级改造；四是以生态为导向，精心塑造山清水秀的绿色罗湖；五是以法治为核心，高标准助力城市治理现代化；六是以党建为驱动，持续提升综合管理水平。

## **（二）主要履职情况**

为确保年度履职目标的顺利完成，我局科学合理确定了《罗湖区地下空间利用规划》《地下管线综合详细规划》《清水河玉龙片区规划设计初步成果研究》《清水河科创智慧城综合规划》《“城市双修”专项规划》《莲塘片区空间发展规划》《笋岗地区地区法定图则修编》《清水河地区法定图则修编》《罗湖区现状及规划路梳理及命名方案》《深圳市罗湖区地名志》，以及涉及空间利用管理、用地供应、地名管理、国有资产和存量未确权土地资源盘活、历史遗留问题处理、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民生项目用地保障、公共项目规划、公共设施改造升级、生态整体保护和系统修复、林业生态建设、地质灾害防治、生态防治与保护等相关项目。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我局采取了明确责任、层层负责、领导牵头、科室主办、财务统筹、实时通报、落实督办等诸多措施，规范财务管理制度，加强预算及项目管理，严格落实经费支出执行，为主要履职目标和主要工作任务顺利完成打下了坚实基础。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据统计，我局 2020 年主要履职目标和主要工作任务均已顺利完成，主要包括：**1. 全力搭建局区合作新平台**，我局坚持担当作为，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聚焦城市空间治理关键领域，在规划传导实施、存量挖潜、生态保护、特色塑造等方面，系统谋划了一批事关罗湖区长远发展的重点事项，纳入局区合作框架协议，并组织召开首次联席工作会议，

形成了更加顺畅高效的联动机制，推动罗湖区成为贯彻生态文明理念、打造“紧凑城市”的典范城区；**2. 深入推进国土空间分区规划编制**，抢抓国土空间规划体系重构契机，综合考虑人口分布、经济布局、国土利用、生态环境保护等因素，科学布局罗湖区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整体谋划罗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努力推动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目前该规划已形成初步方案；**3. 高水平开展各层次规划设计**，编制完成罗湖区地下空间利用规划、地下管线综合详细规划、清水河科创智慧城综合规划、“城市双修”专项规划及重要节点详细设计等一批重点规划，落实产业用地全球招商工作要求，加快推进清水河玉龙片区规划设计初步成果研究，为片区开发建设提供切实可行的实施指引，编制完成莲塘片区空间发展规划，打造体现深港价值和老城区转型的先行示范片区，推进笋岗地区、清水河地区法定图则修编，助推重点片区加快建设；**4. 完善地名管理体系**，编制罗湖区现状及规划路梳理及命名方案，对无名、重名以及不规范命名道路进行核查整改，用好省、市第二次地名普查成果，积极开展《深圳市罗湖区地名志》编纂工作；**5. 大力推进用地供应**，完成东门时代广场地下停车库招拍挂用地供应，创新分层出让模式，提高空间立体利用效率；全力保障重点产业项目落地，成功收回深燃集团 6.49 公顷用地，完成面向全球招商的 1.2 公顷重点产业项目用地挂牌出让，将提供约 10 万平方米产业空间，完成清水河物流产业园 06-01、06-03 地块招拍挂前期工作，配合开展移交入库土地权属验收，全年入库土地超过 20 万平方米，全年收缴地价 1.61 亿元；**6. 全力盘活存量空间**，以全市专项行动为抓手，抓好已批未建用地处置工作，粤港供水、银湖住宅、城建集团等已批未建项目用地处置取得重大进展，盘活国有资产和存量未确权土地资源，

先后对深投控、深燃集团、深圳地铁、融通公司和人才安居集团等 10 余家企业 300 多个项目进行详细梳理、充分论证，提出了一揽子解决方案，积极落实国企改革土地资产处置工作，梳理公交集团、中南实业等 5 个项目近 2 万平方米用地情况，大力推动土地收回工作；**7. 强力推动历史遗留问题解决**，破解历时近 30 年的蔡屋围 C 地块旧改历史遗留项目难题，为全市化解旧改历史遗留问题提供新思路，解决大中华环球经贸广场工规问题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提前完成新村实业和莲塘坳下两项年度征地返还住宅项目供地任务，启动新屋吓公司、国威北地块征返用地规划研究工作，努力解决征地返还历史欠账问题，完成“罗湖区慢性病门诊综合楼”项目规划验收事宜，推动解决职工住宅楼办证问题；**8. 稳步推进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和地理国情监测**，按时保质完成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任务，加大地籍调查力度，推进 54 平方公里调查成果上传与审核，进度位居全市前列，加强地图监管，对重点片区内涉及国家地图的信息资料进行检查，提升公众保护地理信息安全、维护国家版图尊严的意识；**9. 抓好民生项目用地保障**，坚持把最好的资源留给人民，优先保障市政交通、文教体卫等公共配套设施项目用地供应，全年划拨、协议出让民生设施用地 14 项共 15.32 公顷，100%完成年度任务；**10. 加快公共项目规划建设**，支持学校“上天入地”建设，完成深圳中学等 10 余所中小学、高中涉及的新建及改扩建项目规划研究与审批，完成坂银通道、布吉南环路、深业物流中心等项目以及地铁 2、6、8、11、14 号线等项目规划审批，严格把关市政道路下方空间开发，率先对市政道路下方空间开发提出竖向预控要求，保障规划市政管线顺利实施；**11. 推动各类设施改造升级**，协调推进 220 千伏布心变电站、110 千伏木棉岭变电站全面开工建设，完成 15、16 等多标段道路燃气工程规划审批及验收，

完成仙湖路等市政雨污水管网规划审批，完成湖景花园等老旧住宅加装电梯审批；**12. 加强生态整体保护和系统修复**，推动辖区生态保护红线科学划定，落实自然保护地优化整合相关工作，积极推动笔架山河、布吉河复明等重点河流的水环境治理工程，优化生态环境，贯彻“共同设计”理念，组织开展“城市双修”重要节点概念设计竞赛；**13. 抓好林业生态建设**，积极应对新领域、新挑战，认真谋划、克服困难，推动林业工作步入正轨，设立罗湖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定标专家库罗湖局分库，规范工程定标管理，启动罗湖 2021-2030 年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 2020-2025 年森林防火规划，全年共计实施低效林改造 80 余公顷，抚育中幼林 44.58 亩，抚育清理防火林带 42 万平方米，清理林边小区防火隔离带 11.4 万平方米，高频次巡查保护及日常养护古树名木 138 株，完成林业有害生物调查监测 12 次，全面消杀林地红火蚁 4 次，防治薇甘菊 3800 余亩；**14. 落实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制定应急预案，累计检查隐患点 1450 余人次，严格落实地质灾害应急值班，开展应急调查行动 18 次，专家工作组出动 15 批次，出具专业应急调查报告 13 份，督促 50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工程加快进度，提升地质灾害防治能力；**15. 强化生态防治与保护宣传培训**，累计发放横幅 40 条，宣传海报 3500 余份，切实强化辖区群众和干部职工的自然资源保护意识，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2020 年，我局严格执行各项支出预算控制，整体支出达到预期效果，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良好，同时确保节约财政资金，有力促进了年度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主要问题是少数项目因为项目启动较晚，加之时间紧，任务急，项目成果仍有继续完善的空间；少数项目执行进度滞后，影响项目验收和付款。解决上述问题需要严格项目管理，项目下达后尽早启动实施，并加强项目绩效管理，将立项到执行全过程录入项目管理系统，实现全过程全流程在线监管。

##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也是“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的开局之年。立足新发展阶段，我局将继续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不折不扣落实好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区委区政府各项工作部署，力求思想再解放、改革再深入、工作再突破，用心用力用情做好规划实施传导、国土空间提质增效、生态资源保护利用和重点民生项目保障等方面工作，切实提高国土空间保障能力，全力以赴支持罗湖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深圳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创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城市范例作出罗湖贡献。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		预算年度	2020		
年度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综合管理	基本完成	1015.00	1015.00	980.13	980.13	
	土地管理业务	基本完成	123.00	123.00	120.44	120.44	
	林业业务	基本完成	417.08	417.08	414.33	414.33	
	严控类项目	未使用	5.00	5.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项目	基本完成	36.00	36.00	29.88	29.88	
	金额合计			1596.08	1596.08	1544.78	1544.78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紧紧围绕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和罗湖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积极落实综合授权改革试点工作，在规划编制、用地保障、城市设计、公共项目服务、生态文明建设等重点工作上紧盯目标不懈怠，心无旁骛抓落实，全力以赴推动罗湖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深圳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城市范例作出罗湖贡献。		2020年，在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我局积极发挥规划引领与自然资源管理职能，开拓进取、攻坚克难，顺利地完成了市局、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各项目标任务，积极稳妥解决了一批历史遗留难题，各项工作取得良好成效。1、全面开展空间布局规划，抓好重点片区发展研究，打造规范化、特色化的地名管理体系。2、土地利用管理取得新突破，土地整备工作稳步开展，历史遗留问题得到进一步解决，公共项目建设持续提速。3、深入落实机构改革，快速做好职能交接工作。4、推进林业生态工程建设和森林防火工作，继续抓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开展次数	≥5次	5次		
			外业调查数据库	1个	1个		
			热门新媒体平台推送	≥8次	10次		
			林边防火隔离带清理及生物防火林带抚育报告	1次	1次		
			古树名木	52次	52次		

	养护巡查报告			
	林业有害生物的监测报告	12次	12次	
	辖区幼龄林的重点抚育工作	2次	2次	
	文书与业务档案整理与扫描数量	整理 5000 卷，扫描 110000 页	整理 5364 卷，扫描 115336 页	
	档案查档数量	1100 人次，2600 卷	1324 人次，2642 卷	
	文书及业务档案接收数量	5700 份	5764 份	
	硬件维护次数	310 次	316 次	
	办公设备维护次数	11 次	25 次	
	办公设备采购数量	1 台	0 台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考核通过率	100%	100%
		报告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测绘数据准确率	100%	100%
		林地调查规划成果合格率	100%	100%
		薇甘菊防治准确率	≥90%	≥90%
		防火隔离林带清理合格率	≥90%	≥90%
		文书及业务档案归档率	100%	100%
		文书及业务档案接收率	100%	100%

		办公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培训工作完成及时性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前完成
		测绘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100%
		薇甘菊防治及时率	100%	100%
		防火隔离林带清理及时率	100%	100%
		监测预防及时率	100%	100%
		办公设备采购工作完成及时性	2020年6月	未完成
		文书与业务档案整理与扫描完成及时性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及时完成
		文书及业务档案接收完成及时性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	培训人员费用标准	不高于550元/人/天	不高于550元/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设备使用率	100%	100%
		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动态变化情况	准确掌握	准确掌握
		调查监测工作的效率和协同性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辖区人民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群众生命 财产安全		
		软件系统 及网络正 常运转率	100%	100%
		机构正常 运转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 标	森林覆盖 率达标率	≥90%	≥90%
		林业有害 生物的发 生、数量 动态和潜 在的发展 趋势	全面掌握	全面掌握
		防火林带 的防火功 能和作用	有所加强	有所加强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决策 (20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状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5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部门管理 (20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3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0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p>(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p> <p>(2) 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p> <p>(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p>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p> <p>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p>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p>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 分）；</p> <p>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 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 0 分。</p>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p>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 分）；</p> <p>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 分）。</p>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5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2
部门绩效 （60分）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5.37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 扣完为止。 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p> <p>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20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p>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p> <p>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p> <p>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p>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p>1. 满意度<math>\geq</math>95%的，得6分；</p> <p>2. <math>90\% \leq</math>满意度<math>&lt;95\%</math>的，得4分；</p> <p>3. <math>80\% \leq</math>满意度<math>&lt;90\%</math>的，得2分；</p> <p>4. 满意度<math>&lt;80\%</math>的，得1分。</p>	6
综合评分					90.87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靳灿灿	